

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6樓
承辦人：鄭漢伯
電話：1999 (02-2720-8889) #8234
傳真：02-2720-2292
電子信箱：cz_hanbaw@mail.taipei.gov.tw

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7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工新挖字第099677372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道路銑鋪施工前通知公告及交維設施案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免市民因吸入瀝青氣味而發生身體不適情形，請施工單位於瀝青鋪設作業前，確實做好通知並張貼公告，並於公告內加註「如有氣喘或對吸入瀝青有過敏情形之民眾，請於上述時段迴避改道或配戴口罩」等語，以提醒民眾注意並預為因應。
- 二、另為避免民眾混淆，請各施工單位於非進行路平專案施工項目施工時，嚴格禁用噴有「路平專案」之交通錐作為交維設施，以造成本府在路平宣導作業上困擾，而影響宣導成效。



正本：陸軍第六軍團73資電群、空軍通信台北大隊、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北區分公司、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北區分公司台北東區營運處、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北區分公司台北南區營運處、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北區分公司台北北區營運處、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北區分公司士林營運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南區營業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北供電區營運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市區營業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北西區營業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北區營業處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煉製事業部桃園煉油廠、中國石油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氣事業部管線處、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、陽明山瓦斯股份有限公司、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、欣湖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、和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、內政部警政署警察電訊所臺北分所、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、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、亞太固網寬頻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、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台北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、麗冠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、金頻

建管處 0990730



DDAA09978978800



裝

道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、長德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、陽明山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、大安文山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、萬象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、聯維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、寶福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北自來水事業處、臺北自來水事業處東區營業分處、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北區營業分處、臺北自來水事業處西區營業分處、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南區營業分處、臺北自來水事業處陽明營業分處、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工程總隊、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東區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南區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中區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北區工程處、臺北市交通管制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、臺北市建築管理處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養護工程隊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養護工程隊轄區各分隊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工務科

電2016/02/30
交11號15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訂



線